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滨海新区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指挥部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为加快推进“十四五”时期我区电网重点项目建设，全力服务保障滨海新区高质量发展支撑引领行动落实落地，着力打造能源革命先锋城市，加速建设电力“双碳”先行示范区，按照天津市人民政府调整成立天津市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指挥部工作部署，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成立滨海新区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指挥部，全面负责辖区内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推动工作。区人民政府分管负责同志、国网天津市电力公司副总经理担任总指挥，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区发展改革委主任、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局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国网天津滨海公司总经理担任副总指挥，成员单位包括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发展改革委、区教体局、区科技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公安局、区司法局、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建设委、区城市管理委、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委、区商务和投促局、区应急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国资委、区统计局、区信访办、区国动办、区政务服务办、区总工会、各开发区、各街镇、国网天津滨海供电公司、滨海新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区指挥部的主要职责是：统筹协调推进“十四五”时期本区电网重点项目建设相关工作，促进电网投资落地；协调推动落实天津市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研究制定支持电网可持续发展的相关政策，协调做好电网发展规划与本区相关规划的衔接；定期听取工作情况汇报，研究决策涉及的重大事项；建立各方沟通和联动工作机制，明确任务分工，及时召开会议协调电网重点项目推进中遇到的难点问题。

区指挥部下设办公室，负责区指挥部的日常工作。办公室设在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主任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兼任。

区指挥部成员名单及职责由区指挥部办公室发文落实。区指挥部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动态调整。区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在有关工作任务结束后自行撤销。区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指挥部成立后，同时撤销滨海新区落实天津市与国家电网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工作小组。

各开发区、各街镇成立由分管负责同志牵头的电网重点项目指挥部，全面负责辖区内电网重点项目协调推动工作。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7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